

清科数据：1月 VCPE 募资市场低迷，短期内募资难题依旧

2020-02-17 清科研究中心 张荟

根据清科研究中心旗下私募通统计显示：2020年1月国内股权投资募资市场共计137支基金发生募集，数量同比下降47.9%，环比下降47.7%；披露募资金额的121支基金共募集474.84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59.1%，环比下降75.2%。新设立基金共计41支，数量环比下降70.7%；披露目标规模的新设立基金11支，计划募资109.70亿元人民币，环比下降70.6%。总体来看，本月新募集基金数量金额双双下降近半，新设立基金数量和目标规模环比更是大幅下降约七成，一方面是由于受到春节长假和疫情的影响，另一方面，2019年12月份有国家军民融合产业基金和深投控发展合作基金等大额基金拉高募资金额，而本月基金数量下降且较少大额基金发生募集和设立，相比之下本月整体募资市场显得低迷许多，但与去年2月份春节期间的募资市场的表现相当。近来疫情爆发，短期内募资难题依旧。

图1 2019年1月至2020年1月基金新募集情况月度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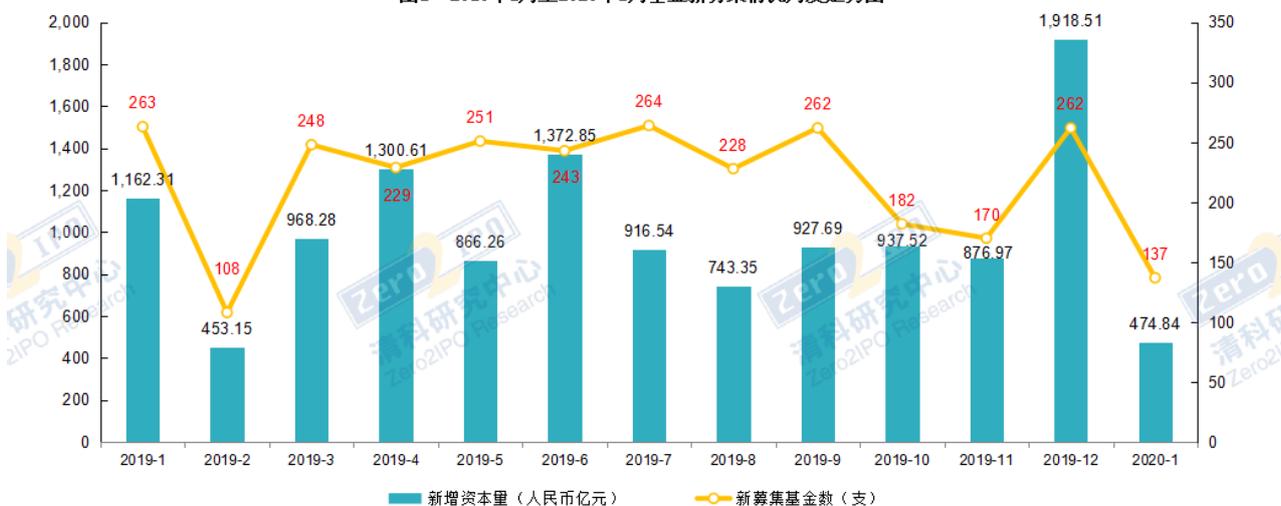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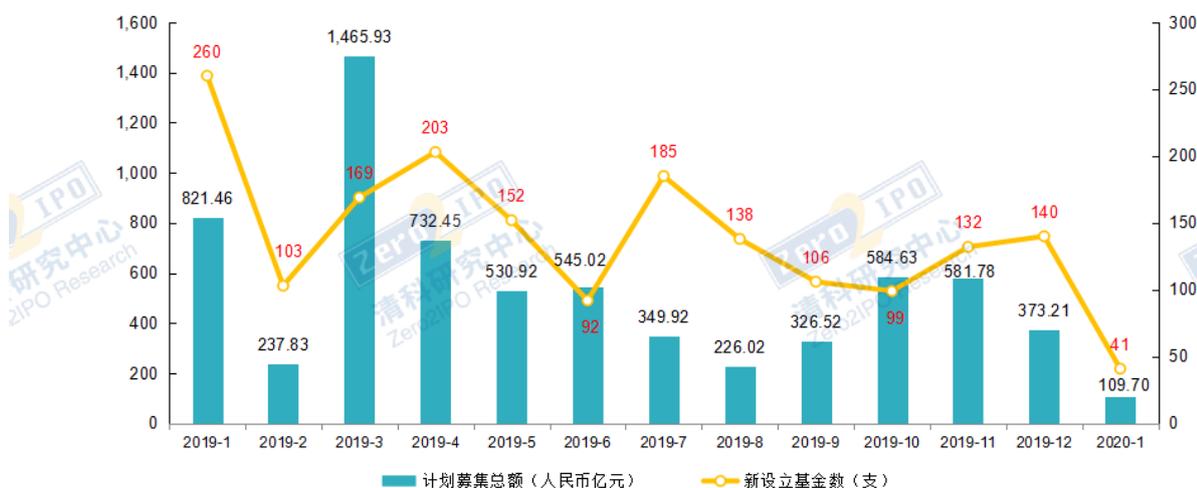


图2 2019年1月至2020年1月基金设立情况月度走势图



来源：私募通 2020.02

www.pedata.cn

图3 2019年1月至2020年1月基金募集情况年度同比图



来源：私募通 2020.02

www.pedata.cn

1月新募集基金数量和募集金额下降近半，无外币基金发生募集

根据清科研究中心旗下私募通统计显示：2020年1月国内股权投资募资市场共计137支基金发生募集，披露募资金额的121支基金共募集474.84亿元人民币，平均募资规模3.92亿元人民币，环比下降46.8%，本月募集金额在10亿元及以上的大额基金共计17支，募资约303.70亿元人民币，占总募集金额的64.0%。

从基金币种来看，1月新募集的基金中，人民币基金募集137支，披露募资金额的121支基金共募集474.84亿元人民币，平均募资规模3.92亿元人民币。本月无外币基金发生募集。

从基金类型来看，本月新募集的成长基金数量为96支，占比达到70.1%，募资金额348.43亿元人民币。创业基金有35支，占比为25.5%，此外本月还有2支房地产基金、2支基础设施基金及2支早期基

金发生募资。新募集房地产基金中值得关注的是深圳弘毅贰零壹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月募集 15.85 亿元人民币，该基金成立于 2019 年，目标规模 40.00 亿元人民币，存续期 5 年，由弘毅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合伙）和西藏东方企慧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由弘毅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合伙）负责管理，该基金主要专注于投资中国一二线城市的价值增值型物业投资，投资物业类型包括办公、非办公物业、轻资产物业等，其中以办公为主，并通过改造翻新、运营提升、功能性调整等方式实现资本增值。

表1 2020年1月新募集基金类型统计表

基金类型	新募集基金数 (支)	比例	披露金额基金 (支)	新增资本量 (RMB ¥M)	比例	平均新增资本量 (RMB ¥M)
成长基金	96	70.1%	84	34842.71	73.4%	414.79
创业基金	35	25.5%	31	9973.19	21.0%	321.72
房地产基金	2	1.5%	2	1750.00	3.7%	875.00
基础设施基金	2	1.5%	2	617.80	1.3%	308.90
早期基金	2	1.5%	2	300.00	0.6%	150.00
总计	137	100.0%	121	47483.70	100.0%	392.43

来源：私募通 2020.02

www.pedata.cn

从募集规模方面看，新募集基金规模最大的是中央企业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基金——北京国创新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月募集 52.30 亿元人民币，该基金成立于 2020 年，由北京中车国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及一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由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管理。从该基金的发起方可以注意到，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是在国务院国资委的指导下，由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联合中国中车集团、国新国际、中国保险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和北京市政府等发起设立的知名引导基金，通过本次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中央直管的特大型汽车企业合作，进一步增强中央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推动中央企业间、中央企业与其他主体间的协同创新，以中央企业为主体，发展壮大新能源战略性新兴产业。

规模排名第二的是深圳市红杉煜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月募集 47.51 亿元人民币，该基金成立于 2019 年，由红杉资本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负责管理。

位居第三的是株洲清科国投股权投资加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月募集 30.00 亿元人民币，该基金成立于 2020 年，由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株洲清科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由清科文创股权投资（北京）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该基金将聚焦株洲·中国动力谷“3+5+2”产业体系，重点投资布局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文化旅游等产业领域。

表2 2020年1月新募集规模前三基金排名表

排名	基金名称	管理机构	成立时间	募集金额 (RMB ¥M)
1	北京国创新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01-03	5230.00
2	深圳市红杉煜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杉资本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019-09-24	4751.34
3	株洲清科国投股权投资加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科文创股权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020-01-16	3000.00

来源：私募通 2020.02

www.pedata.cn

1 月新设立基金数量和目标规模环比大幅下降约七成

根据清科研究中心旗下私募通统计显示：2020年1月，新设立基金共计41支，数量环比下降70.7%，披露目标规模的基金11支，计划募资109.70亿元人民币，较上个月环比下降70.6%。

从基金币种来看，1月新设立人民币基金40支，披露规模的10支基金计划募集101.09亿元人民币，平均目标规模为10.11亿元人民币；外币基金有1支，计划募集金额约8.61亿元人民币。

表3 2020年1月新设立基金募资币种统计表

币种	新设立基金总数 (支)	比例	新设立基金 (披露金额)	目标募集资金量 (RMB ¥M)	比例	平均目标规模 模资本量 (RMB ¥M)
人民币	40	97.6%	10	10109.05	92.2%	1010.91
外币	1	2.4%	1	860.98	7.8%	860.98
总计	41	100.0%	11	10970.03	100.0%	997.28

来源：私募通 2020.02

www.pedata.cn

从基金类型来看，成长基金共新设29支，占新设立基金总数的70.7%。数量位居第二的是创业基金，本月新设立11支，占比26.8%。此外还有1支早期基金也在本月设立。新设立基金中值得关注的是厦门市产业引导基金参股子基金——中金上元（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成立于2020年，目标规模20.00亿元人民币，由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主发起设立，由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负责管理，基金主投生物医药、智能制造领域。

表4 2020年1月新设立基金类型统计表

基金类型	新设立基金总数 (支)	比例	新设立基金 (披露金额)	目标募集资金量 (RMB ¥M)	比例	平均目标规模 模资本量 (RMB ¥M)
成长基金	29	70.7%	6	6607.00	60.2%	1101.17
创业基金	11	26.8%	4	3502.05	31.9%	875.51
早期基金	1	2.4%	1	860.98	7.8%	860.98
总计	41	100.0%	11	10970.03	100.0%	997.28

来源：私募通 2020.02

www.pedata.cn

1月新设立的披露目标规模的基金中，目标规模较大的有中金上元（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复星两江数智产业投资基金、松禾两江科创基金及星河硬科技创新基金等四支基金，规模皆为20.00亿元人民币。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公布，外商投资环境持续优化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于2019年3月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实施条例》于2019年12月正式发布，确立了外商投资准入、促进、保护、管理等方面的基本制度框架和规则。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在政府资金安排、土地供应、税费减免、资质许可、标准制定、项目申报、人力资源政策等方面，应当依法平等对待外商投资企业和内资企业。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的规定，享受财政、税收、金融、用地等方面的优惠待遇。外国投资者进行投资应当符合负面清单规定的股权要求、高级管理人员要求等限制性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规定禁止投资的领域，外国投资者不得投资。对外国投资者拟投资负面清单内领域，但不符合负面清单规定的，不予办理许可、企业登记注册等相关事项。

国家鼓励和促进外商投资，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规范外商投资管理，持续优化外商投资环境，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此次《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的公布，彰显政府推动更高水平扩大开放的勇气和决心。

上文引用数据来自清科研究中心私募通 www.pedata.cn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14594

